

西峡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西电办〔2022〕01号

关于下发《2022年西峡县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自评验收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中标公司：

为进一步提高西峡县（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质量，推动各中标企业项目建设标准化、规范化、程序化，从而促进我县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根据上级有关文件要求，经西峡县电子商务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决定近期对西峡县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进行开展一次阶段性自我评价验收，现将《2022年西峡县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自评验收工作方案》，现予以下发，请各中标企业严格按照验收工作方案要求，做好迎验准备。

特此通知

西峡县电子商务进农村
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2月7日

办公室

2022 年西峡县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自评验收工作方案

一、验收依据及原则

（一）《河南省商务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商体系〔2021〕4号）、《商务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绩效评价的通知》（商办建函〔2020〕144号）、《河南省商务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商体系〔2020〕14号）、《河南省商务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和验收工作的通知》（豫商建〔2019〕11号）等。

（二）《西峡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峡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西政〔2020〕5号）、《西峡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管理办法》（西电办〔2021〕02）、《西峡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西电办〔2021〕03）、《关于下发〈西峡县（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落地执行标准〉的通知》（西电办〔2021〕11）等。

（三）按照中央和省有关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中央财政资金的支持方向、支持重点、支持标准和支持方式，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平、独立公正的验收原则进行验收。

二、验收内容及要求

（一）验收内容

- 1、第一标段 农村电子商务人才培养体系。
- 2、第二标段 完善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服务体系、提升农村电子商务双向流通服务及供应链体系、县域公共品牌和营销推广体系。
- 3、第三标段 西峡县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三级物流体系项目

（二）验收要求

对所有项目必须逐一实地开展验收、全面核对相关资料原件、核实有关数据真实性。

三、验收时间步骤

本次验收为项目实施阶段的自我评价验收，具体验收程序如下：

1月4日-2月7日：各中标企业在对照《河南省商务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商体系〔2021〕4号）文中《河南省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示范县）》、《河南省商务厅 关于做好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豫商

体系函〔2021〕12号）、《关于下发<西峡县（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落地执行标准>的通知》（西电办〔2021〕11）等相关要求，对照当前项目实施进度，完成企业自查，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制作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同时完善好相关档案资料；

2月8日-2月13日：西峡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委托监理公司成立第三方验收工作组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阶段性验收；

2月14日-2月20日：由第三方验收工作小组对自评验收情况，撰写验收报告，形成初稿，并上报至领导小组办公室；

2月21日-2月28日：领导小组组织召开座谈会，征询相关意见，对验收报告进行复核，复核后出具正式自评验收报告，并由验收工作小组成员共同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确认，对验收报告进行整理存档，在县政府门户网站综合示范专栏上进行公示；各中标企业对验收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并整理问题整改档案资料。

四、验收方式及方法

（一）按照相关程序，委托项目监理方验收

授权河南基正信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独立验收。

（二）第三方验收工作组独立开展工作

1、由河南基正信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成立第三方验收工作组。根据西峡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

情况，组建由相关专业人员组成的项目验收工作小组。验收小组成员应遵循专业技术结构、业务能力、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相对稳定等原则组建验收工作小组，确保项目验收工作小组全体成员全程参与此次验收，防止因人员变动对验收工作带来不利影响。

2、验收工作组对验收工作小组成员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培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被验收对象组织情况、项目基本情况、涉及的政策、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决策与实施、绩效目标、资金拨付与使用、产出效益、可持续性、满意度、工作底稿、出具报告等。

3、验收工作组制定验收具体实施方案。在调研、了解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梳理项目内容和相关验收指标，收集查阅相关资料，明确验收思路、重点，按照有关规定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该方案包括人员配置及人员分工、工作进度及时间安排、验收依据、验收工作程序、验收方法、实施步骤、验收质量控制措施及工作纪律等内容，以保证验收项目方向正确、进度合理。

4、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中标企业做好验收配合工作。

5、开好验收专家预备会和反馈会。

（三）验收方法

1、验收工作小组进驻项目所在经营场所，通过询问了解、查阅资料、核对票据、实地勘查、现场查看、复核等方式进行验收。

2、现场核对财务票据、凭证。现场查看、审阅示范项目在组织管理、项目实施进度、完成质量、资金管理等方面情况，对示范项目进行分析验收。

五、资料信息汇总、反馈、整改

（一）对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进一步完善的意见建议。

（二）根据项目特点，对有明确受益对象的验收项目，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并明确调查的目的、对象、方法等内容。

（三）对反馈意见，承办企业立行立改，限时整改。

六、复核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要求，建立健全严格的三级复核制度，成立专门的复核部门，根据本项目特点和要求，由资深的项目管理专家、财务专家和相关业务技术专家组成复核工作组，按照严格的内部复核流程对验收工作及验收报告进行复核，确保验收质量。

七、出具验收报告

（一）撰写报告，提交初稿，征询意见。第三方验收工作小组验收完成后，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验收报告

初稿。并做到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

（二）西峡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根据第三方验收小组提交的验收报告初稿，就文本的真实性、完整性、规范性，召开相关座谈会议，征询意见。

（三）复核通过后，正式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完成后在验收报告书上签字确认验收结论，承办企业提交的验收材料及示范项目验收报告书由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存档备查。

八、其他

本工作方案未尽之处由领导小组负责解释。